

# 商学院

## 疫情防控期教学工作实施方案和各专业实施方案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省市及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教学组织相关会议精神，确保“推迟开学不停学”，商学院结合各专业实际，特制订教学实施方案。

### 一、成立专业教学实施指导小组

组 长：徐建文

副组长：李卫国

办公室：陈芳、黄雅甜

专业负责人：各教研室主任

赖俊丽（会计）                      刘跃（电子商务）、

叶小虎（市场营销）              唐伟（互联网金融）

组 员：各教研室专职教师

### 工作职责：

1、负责落实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教学工作，制定本专业实施方案。

2、推进教学信息化应用，协同超星技术服务人员、教务处信息化教学管理人员，做好信息化教学资源选用、制作及上传等工作。

3、加强宣传引导，将经学院审核通过的专业教学实施方案及教学资源及时上传，做好信息化教学工作。

4、加强监督，做到教师不停教、学生不停学，确保教学任务不减，教学质量不降。

## 二、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工作安排

### （一）线上开学前

#### 1、理论教学具体安排(网上上课从 2020 年 2 月 24 日开始)

2019-2020 学年第 2 学期各专业疫情防控期间教学组织以教研室为核心，按专业年级划分网络授课班级，专业年级班安排 3 门课程（含公共课），依托超星尔雅在线平台，以教育部及湖南省教育厅推荐的优秀网络课程资源为主，组织老师在线以各种信息化手段进行教学活动。具体安排见附件 1（商学院各专业网上教学情况安排表）

#### 2、实践教学具体安排

##### （1）校内实践教学安排

疫情防控期间暂停校内实践教学安排，合理调整校内实践课程教学安排，校内实践教学课程统一调整到正式开学到校补课。

##### （2）校外顶岗实习安排

疫情防控期间暂停组织学生赴校外顶岗实习。对寒假以来的顶岗实习情况进行摸排，全面掌握每一名学生的顶岗实习情况。合理调整校外实践教学的时间安排，积极协调好实习单位延后学生实习。做好学生实习延期后，对学习单位、实习岗位和实习指导老师资源配备的预备方案。

##### （3）2017 级毕业设计指导安排

组织指导老师加强毕业设计的指导工作，利用信息化渠道做好毕业设计的指导，尽量不延迟毕业生的毕业时间。

## **(二) 线上开学后**

### **1、理论教学组织与实施**

根据课程特点及课程资源的建设情况选择合理的教学组织形式，采取线上视频+线上师生互动混合式进行教学，规范开展与组织教学。

#### **(1) 课前（发布学习任务）**

①课前在超星尔雅平台发布慕课视频观看、章节测验、文档阅读任务。若使用除超星尔雅平台以外的其他平台课程资源，可将课前部分在相应平台完成。

②使用超星平台开展教学互动，课前发布讨论、阅读相应文献资料等教学任务。

#### **(2) 课中（开展线上授课）**

课中环节利用超星学习通 APP 开展线上授课，含重难点讲述、讨论、抢答、测验证等课堂活动。

#### **(3) 课后（讨论答疑及作业批改）**

课后布置作业、发布讨论，组织老师团队在线为学生答疑。授课老师根据教学实际情况在超星平台设置考核权重，权重由观看视频、参与讨论、作业、考勤及在线测试等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的比例组合构成。

## **三、教学实施保障措施**

## 1、授课计划制订与审订

组织老师根据课程特点制订授课计划，2月17日前上交教研室及分院审批，并由分院在开学后上交教务处。

## 2、线上教学管理与服务

(1) 专业教学实施指导小组充分利用网站、APP、QQ群、微信群等媒介将经学院审核备案的防控期间专业教学实施方案及时通知到相关师生。

(2) 教研室负责人（或骨干教师）根据疫情发展及时调整本专业教学安排，协同做好线上教学组织落实工作。

(3) 分院教务干事协同教务处信息化管理人员，及时为师生线上教学提供协调服务。

(4) 辅导员积极协助各门课程主讲老师建设课程教学微信群或QQ群，辅助课程教学。

## 3、教学督导

分院教学督导组对各专业的线上教学进行全程监督指导。及时督促教师按时上课及答疑，并要求全体任课教师不得在授课过程中传播任何与课程内容无关的语言、文字、音影、图片等内容。

商学院

2020年2月8日

附件 1：2019-2020-2 学期商学院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安排表